

广东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（电子）

缴款识别码:44190024000001344904

执收单位编码:441900180005006

执收单位名称: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塘厦分局

票据代码:

票据号码:

校验码:

填制日期:2024-03-08

付款人	全称	东莞市鸿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收款人	全称			
	账号			账号			
	开户银行			开户银行			
币种:人民币 金额(大写):伍佰贰拾陆万伍仟零肆拾叁元零壹分				(小写) 5265043.01元			
收费项目编码		收费项目名称	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	金额
103050199990		其他一般罚没收入-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罚没收入			1.0000	5141229.50000	5265043.01
执收单位(盖章)				备注			
							

附加信息					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	
号码校验码	13364	全书校验码	46579			
加罚金额	123813.51	限缴日期	2025-03-08		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15天	滞纳金率	3.00%		
滞纳金上限	本金100.00%					
处罚决定书号	东人社监字(2023)第02-179号					
处罚原因	未经许可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业务					
加罚原因	没收违法所得123813.51元,罚款5141229.5元,合计:5265043.01元。					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						
					温馨提示: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,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 (1) PC端网址 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 (2) 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,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	